柳州市社会福利院

2020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柳州市社会福利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柳州市社会福利院2020年单位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柳州市社会福利院2020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2020年度收入决算情况

三、2020年度支出决算情况

四、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五、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六、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七、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八、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十、2020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柳州市社会福利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为持有本市户籍的城区老年人、年满18周岁的残疾人，且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特困人员提供集中供养托底保障服务。

（二）负责为院内供养人员提供生活照护、医疗康复、心理慰藉、娱乐教育、临终关怀等服务。

（三）负责接收安置年满18岁无劳动能力的孤儿（不包括精神病、传染病患者）。

（四）负责为年满18岁的流浪乞讨人员（不包括精神病、传染病患者）提供临时托养服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柳州市社会福利院隶属市民政局,是市财政全额拨款副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内设机构为：办公室、财务科、业务科、护理科、医疗康复科、后勤保障科、质量管理科和社工科（教育活动科）。

柳州市社会福利院全额拨款事业编制65名，其中单位领导职数4-5名，内设机构科级领导职数14名。

**第二部分：柳州市社会福利院2020年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01表）

二、收入决算表（公开02表）

三、支出决算表（公开03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04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5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公开06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07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08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9表）

**上述报表详见**[**附件**](#FJ)**1。**

**第三部分：柳州市社会福利院2020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528.37万元，本年收入总计1971.02万元，支出总计2176.52万元，与2019年相比，收入减少44万元，减少2.18%，支出增加541.04万元，增加33.08%，年末结转和结余322.87万元。

**二、2020年度收入决算情况**

本年收入总计1971.02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42.59万元，占比73.19%；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2.03万元，占比8.22%；其他收入366.4万元，占比18.59%（其他收入主要是各城区转入特困人员的生活费用）。

**三、2020年度支出决算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2176.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33.56万元，占75.05%；项目支出542.96万元，占24.95%；经营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四、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299.7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604.61万元，支出合计1796.18万元。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150.72万元，减少8.59%，支出总计增加280.58万元，增加18.51%，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108.13万元。

**五、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34.1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5.08%。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44.55万元，增加17.6%。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根据公开表格作表述）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34.1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503.34万元，占92%；卫生健康（类）支出33.61万元，占 2.05%；住房保障（类）支出97.21万元，占 5.9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367.66万元，支出决算为1634.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4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市财政补发2018年、2019年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总量差额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及其他社会保险费，二是增人增资，三是动用上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 年初预算为1067.77万元，支出决算为1320.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6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调、动用了上年结转结余等。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47.15万元，支出决算为47.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1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退休3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2.8万元，支出决算为88.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9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退休3人、新进2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6.4万元，支出决算为47.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5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退休3人、新进2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3.94万元，支出决算为33.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4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退休3人，新进2人。

6. 保障住房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69.6万元，支出决算为9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9.2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财政补发在职职工2018年、2019年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总量差额公积金、2020年退休3人，新进2人。

7. 保障住房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3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财政拨入2020年在职职工购房补贴。

**六、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53.2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48.8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公用经费104.3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6.14万元，支出决算为1.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6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0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58%。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故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2019年增加0.06万元，增加3.5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0.02万元，增加1.1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0.04万元，增加2.35%。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特困人员就医看病次数增加，运行成本增加，故支出数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区民政系统各单位交流学习增多，故接待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54万元，占87.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22万元，占12.5%。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单位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5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支出1.54万元。主要用于特困人员看病就医用车支出及办事支出。2020年，本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0.22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22万元。主要用于区民政系统各单位交流学习公务接待支出。2020年共接待学习交流单位2个批次、接待人次18人次。

**八、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决算162.03万元，支出决算 162.03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36.06万元，增加28.6%；支出总计增加36.06万元，增加28.6%。其中，支出情况为：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2.03万元。决算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一是自治区下达彩票公益金11.95万元，用于养老服务机构疫情防控；二是动用上年结转结余资金150.08万元，用于养老福利机构维修改造及设施设备购置。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万元。

**十、2020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确保绩效工作落实到位，更好为集中供养人员服务，本单位根据市财政预算管理要求，全院对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1个，共涉及预算资金1796.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资金执行率131.33%。

（二）单位决算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根据年初设定的整体支出年度绩效目标，即接收我市各城区、市儿童福利院、市救助管理站符合特困供养条件的人员入住；逐步改善集中供养人员生活设施；规范管理，建立入住人员“一人一档”；根据入住人员身体情况、开展集体生日、交流会等文娱活动；为有条件的入住人员提供外出就学服务；特困人员日常身体健康检查；开展各类康复项目；开设个性点餐；开展临终关怀服务；通过政府采购购买“三无”收养人员、特困人员洗衣、物业、物业管理服务；通过政府采购购买设施设备。为了完成各项绩效目标，本单位对各项工作及时督促，确保进度顺利完成。到2020年年末本单位“三无”供养人员人数为233人，2020年本单位为特困人员开展了丰富多彩的各种娱乐活动；与广西脑科医院合作建立了心理援助基地、心理咨询室，为本单位特困人员定期开展服务救治，应急处置、精神心理康复等；同时严格抓好疫情防控工作，安全管理工作，2020年年末各项整体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2020年柳州市社会福利院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2）**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一）事业运行经费支出情况。2020年度本单位事业运行经费支出104.35万元，比2019年减少4.09万元，减少3.77%，减少原因为本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事业运行经费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2020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80.55万元，其中：货物支出50.71万元、工程支出133.9万元，服务支出95.94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其他用车2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用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 “三公”经费：纳入市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本级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 事业运行经费：为保障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1.2020年柳州市社会福利院决算公开报表；

2.2020年柳州市社会福利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